

河北万丰冶金备件有限公司 液锻风渣口及复合冷却壁整合搬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6月30日，河北万丰冶金备件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验收小组由建设单位、监测单位、环评单位、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以及专业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验收报告和监测报告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河北万丰冶金备件有限公司原厂位于万全区孔家庄镇东红庙村，2014年12月委托张家口市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河北万丰冶金备件有限公司液锻风渣口及复合冷却壁整合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5年4月通过万全县环境保护局审批，审批意见文号为：万环评[2015]BS02号，年产2000吨液态模锻高炉风渣口和1400吨铜钢复合冷却壁、水套。在实际建设过程中，由于项目发生变更，已于2019年5月委托张家口正德地质勘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河北万丰冶金备件有限公司液锻风渣口及复合冷却壁整合搬迁项目环境影响补充报告》，铜钢复合冷却壁生产工艺增加喷砂工序，供热方式由集中供热变更为水蓄热电供暖系统，同时对生产设备进行补充完善等，生产规模不变。项目于2019年6月21日取得张家口市行政审批局审批，审批文号：张行审立字[2019]682号。

项目于2019年7月开工建设，目前厂区机加工车间、办公楼、生活楼基本构筑物已建成，生产线仅建成铜钢复合冷却壁生产线，本项目验收为阶段性验收。

二、验收内容为：机加工车间、办公楼、生活楼基本构筑物及铜钢复合冷却壁生产线及相关配套环保设施。

本次验收部分实际总投资6000万元，环保投资60万元，占总投资的1%。

三、工程建设内容及变动情况

经现场调查和建设单位核实，建设单位主要变动如下：

1、根据实际情况，对部分生产设备进行更新：加工循环水通道由三台机器

王利军 张海云 张丽国 陈存善 刘富强 钱有才
张海云
张丽国
陈存善
刘富强

人焊接代替人工焊接；增加人工焊接设备2台。

2、铜钢复合板前期加工变更为外协，不在厂区生产。

除上述内容变更外，其他内容均与环评相关内容一致。本项目变更不属于重大变动情况。

四、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本次验收内容涉及废气主要为焊接烟气和喷砂粉尘。

喷砂设备设置在密闭喷砂室内，设置集气罩收集装置，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1根15m排气筒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气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于生车车间。

2、噪声

本次验收涉及的噪声源主要为机加工设备、喷砂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

3、固体废物

本次验收涉及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机加工过程产生的下脚料、职工生活垃圾以及喷砂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其中下脚料钢铁部分外售回收部门，铜金属部分回用于生产；职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布袋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按一般工业固废处理。空压机产生少量废机油送原厂危废间暂存处理，（原危废间已验收，危废处理已签订协议）。

4、废水

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张家口市西山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5、其他

生产车间、厂区道路已进行地面进行硬化。冬季供暖采用水蓄热供暖系统供应，热源为电。

五、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张家口博浩威特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出具《液锻风渣口及复合冷却壁整合搬迁项目检测报告》(BTYS2020076, 2020.6.29)。监测期间，该企业运行正

李振军 2023.6.29 张丽国 2023.6.29 刘丽丽 2023.6.29

常，生产负荷达到75%以上，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1、废气

(1) 喷砂粉尘

经监测，喷砂粉尘最大排放浓度为 $17.5\text{mg}/\text{m}^3$ ，可达到《铸造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T/CFA030802-2-2017)表1铸造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1级造型、制芯、浇注、落砂、冷却、砂再生，可达标排放。

(2) 焊接烟尘

经监测，本项目厂界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767\text{mg}/\text{m}^3$ ，排放浓度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限值，可达标排放。

2、噪声

经监测，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值范围为53.2~57.1d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42.6~47.5dB(A)，检测结果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要求，可达标排放。

六、总量控制

本次验收范围内现有污染物排放量可满足原有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七、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验收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八、后续要求

1、进一步规范排放口标识、采样口；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定期维护环保设施，做到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根据相关环保政策要求，及时提升污染控制水平

河北万丰冶金备件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李海波

张国强
赵国强

王海波

河北万丰冶金设备有限公司液锻风渣口及复合冷却壁整合搬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地点：河北万丰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联系电话
组长	建设单位	张万国	河北万丰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副总	张万国	13784076396
	岳有来		张家口市环境监测站	正高	岳有来	13803133899
	孙富		崇礼区环保局	高工	孙富	13754433906
	王存美		河北省张家口环境监测中心	高工	王存美	13803139958
成员	环评单位	郝旭飞	张家口正德地质勘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郝旭飞	13784580777
	监测单位	张冬冬	张家口博浩威特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冬冬	13785299723
	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	张长伟	张家口和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张长伟	17732770131
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张家口智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小军	13331515761
		段碧雅				